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及其控股公司2017年度与公司关联人杭州浩合螺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合螺栓”）、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耐建材”）及杭州艾珀耐特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珀耐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各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 2017 年 2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单银木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该交易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发展和日常经营；该交易定价要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得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16 年 预计金额	2016 年实际 发生总额
--------	--------	-----	----------------	------------------

购买商品	安装材料	杭州浩合螺栓有限公司	1600	1,195.64
购买商品	安装材料	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	700	370.38
购买商品	安装材料	杭州艾珀耐特复合材料 有限公司	200	132.51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17 年 预计金额	2016 年实际 发生总额
购买商品	安装材料	杭州浩合螺栓有限公司	1910	1,195.64
购买商品	安装材料	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	500	370.38
购买商品	安装材料	杭州艾珀耐特复合材料 有限公司	270	132.51

说明：由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尚在审计中，2016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将在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中进行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杭州浩合螺栓有限公司（“浩合螺栓”）

①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企业类型：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芳

企业住所：萧山区党湾镇曙光村

经营范围：生产：螺栓，螺母；销售：螺栓，螺母，机械配件，电器配件，钢结构配件，汽车配件；自产产品的出口及自用产品的进口业务

②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单银荣先生及其配偶为浩合螺栓的实际控制人，单银荣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单银木先生的弟弟，因此，浩合螺栓为本公司关联法人，公司向浩合螺栓购买商品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③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2、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下称“顶耐建材”）

①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 860 万元

企业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建华

企业住所: 萧山区时代广场 3 幢 1 单元 1302 室

经营范围: 经销: 金属材料、五金材料、建筑装饰材料、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禁止的除外, 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方可经营)

②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单银生先生及其配偶为顶耐建材的实际控制人, 单银生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单银木先生的弟弟, 因此, 顶耐建材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公司向顶耐建材购买商品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③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 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履约能力。

3、杭州艾珀耐特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下称“艾珀耐特”)

①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 单银生

企业住所: 萧山区新街街道元沙村

经营范围: 生产: FRP 采光板, 天花板; 销售、上门安装: 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②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单银生先生为艾珀耐特实际控制人, 单银生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单银木先生的弟弟, 因此, 艾珀耐特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公司向艾珀耐特购买商品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③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 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向上述关联人采购安装材料,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将根据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签订交易协议。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原则;

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合理的利润由双方协商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格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2017 年度预计与上述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基于各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